

半年租金离奇“消失”？

房产中介员工伪造房东授权委托书等材料，将租金占为己有



AI生成

近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浦东法院）审结了一起不寻常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租客称自己早已支付房租，房东却表示并未收到，半年租金离奇“消失”。在法院抽丝剥茧的调查中，真相浮出水面。

租金流入第三人账户

王先生常年定居国外，将国内一套房屋委托某房屋中介管理。2023年9月，经中介公司介绍，王先生将房屋出租给小朱，双方约定租期一年，租金每月2.6万元，半年一付。签约后，小朱很快就将第一期租金打到了王先生预留的中介处的收款账户。

半年后，第二期租金支付期限到来，王先生却迟迟没有收到这笔款项，于是委托中介公司的员工帮忙催讨，但租金始终未到账。直到2024年6月，中介公司才告诉王先生，小朱已经将第二期租金支付给了前员工李某指定的第三人账户。

然而，该账户并非王先生本人账户，也未得到其授权。协商未果后，王先生将小朱起诉至浦东法院，要求支付剩余租金。审理中，法院依法追加中介公司为第三人参加诉讼。

小朱表示，自己是应中介员工李某的要求，才将第二期租金支付到新的账户，并且在支付前查看过李某发来的授权委托及账户变更材料，核对之后才将租金转入了指定账户。

“微信截图和房东签名的授权文件都有，材料齐全，我没有理由怀疑。”小朱认为自己已经支付了租金，并未违约。

中介公司诉称，其已于2024年5月解除了与李某的劳动关系，6月才得知李某要求承租人将租金打入第三人账户，核查情况后已启动内部追责程序，并配合警方进行调查。

房产出租不是“坐等收钱”

浦东法院经审理查明，中介公司的员工李某利用技术手段，伪造了房东王先生签字

的授权委托书和收款账户变更材料。同时，还将自己与王先生之间的微信聊天记录进行篡改、制作成截图，发送给小朱，谎称王先生已经同意更换收款账户，要求小朱将第二期租金转入其指定的第三人账户。随后，李某将该笔租金据为己有。审理中，李某表示正在筹措资金向王先生退还租金。

法院认为，李某的行为已涉嫌犯罪，依法将相关犯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目前正在依法办理中。

浦东法院民事审判庭法官胡哲表示，房产出租不是“坐等收钱”，即便委托中介公司打理，房东仍应定期了解房屋出租情况。尤其不在本地的房东，签订租赁合同时应当明确收款账户及备用账户，如收款账户确需变更，应与租客当面或通过可靠电子签名等方式签订收款账户变更协议。如需中介代收，应当签订授权文件作为租赁合同附件，明确授权范围与期限，并定期核对银行流水，确保租金收益安全。

租客则应向租赁合同确定的收款账户支付租金。签约时房东未授权中介代收的，如中介员工告知收款账户变更，租客应及时与中介公司及房东本人核实。需要注意的是，对于中介提供的诸如微信聊天记录、视频通话记录、电子版授权文件等电子数据材料，应核验其原始载体，涉及大额转账时，建议与房东本人核实。

中介机构作为居间服务方，应当对员工履职行为承担管理责任。特别是对涉及资金流转、账户变更等关键环节，要建立明确流程和双重审核机制，避免个人单独操作；同时，也要加强员工职业道德和合规培训，一旦发现员工存在利用职务便利骗取他人财物等行为，应第一时间采取措施并报警处理，主动协助房东、租客妥善化解风险，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晨报记者 姚沁艺
通讯员 曹斐娴 杨敦毅

不服调岗长期旷工被开除

员工起诉公司违法解约遭法院驳回

随着远程办公、柔性用工等新型用工模式的普及，劳动争议案件中“工资给付”与“出勤事实”不一致的情形愈发常见。近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劳动者旷工引发的劳动合同纠纷。劳动者徐某便以“用人单位照常发放了工资”，从而主张自己正常出勤并索要高额赔偿。可是，事实真的是这样的吗？

徐某系某集团公司员工。近年来，公司架构进行了一番调整，徐某不愿服从岗位调整，便消极怠工拒绝到岗工作。

公司多次通过邮寄、短信等方式向其发送催到岗通知，要求其来公司面谈说明情况并到岗履职，但徐某均拒绝配合。因沟通无果，公司以徐某长期旷工、严重违反劳动纪律为由，解除了双方的劳动合同。

徐某接到解除劳动合同通知后，认为公司系违法解约，遂将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徐某诉称，公司在双方争议期间，按月向其发放了工资，该记录足以证明其正常出勤。因此，公司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支付赔偿金，同时徐某还要求公司支付工资差额、未休年假工资等。

公司辩称，徐某自不服从岗位调

整后便长时间持续缺勤，已构成旷工。公司在催告徐某面谈、到岗期间没有停发其基本工资，但这绝不代表认可其出勤。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合法，无需支付赔偿金。

法院经审理查明，徐某未到岗期间，公司多次通过邮寄、短信等方式向徐某发送《通知》《到岗催告函》等，要求其到岗面谈以厘清双方权利义务。然而，徐某在收到文件后，既未对“旷工”情况提出异议，也未按约到岗。徐某也未能提供任何日常工作痕迹记录，如工作成果、邮件往来、考勤记录等来证明自己实际提供了劳动。被告公司提交了完整的催告文件及签收记录，还提供了上下班时段的电梯间区域录像、因更换办公室代为徐某整理工位的视频等证据。据此，认定徐某连续旷工，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公司据此解除劳动合同，合法正当。

据此，黄浦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徐某关于要求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的诉请。一审判决后，徐某不服提起上诉，二审维持原判。

晨报记者 姚沁艺
通讯员 徐公允 周杪

女子沉迷剧本杀无力消费

虚构病情诈骗男友 10 余万元

剧本杀里“人戏太深”，竟将骗局演到了现实生活中。近日，奉贤警方破获一起因沉迷剧本杀引发的婚恋诈骗案。21岁女子彭某为维持高额剧本杀消费，虚构“重病”谎言，骗取在游戏中结识的男友李先生10余万元。目前，彭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家住奉贤的李先生曾在2025年7月参与一次剧本杀游戏，结识了女子彭某。两人心生好感，互加微信谈起恋爱。不久，彭某以生重病住院等各种理由向其借款10余万元。事后，李先生向彭某讨要借款，却遭到其百般推脱甚至失联。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后，李先生向公安机关报案。接到报案后，办案民警展开调查取证工作，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彭某的身份，并于2026年3月3日，在当地警方配合下，于浙江省湖州市某酒店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彭某。

经调查，21岁的彭某对剧本杀有着极强的迷恋，其所参与

的剧本杀场次消费颇高，包含化妆、服装等费用，每次花费从几百到上千元不等。然而，彭某本身无固定工作，根本无法支撑这种高频次、高消费的娱乐需求。在虚荣心和玩乐欲的驱使下，她将目光投向了对自己颇有好感的李先生，萌生了诈骗钱财的念头。

为了骗取李先生的信任，彭某精心编织了一套“重病”谎言，先后以胃病需挂专家号、突发急症住院、病情恶化吐血、确诊胃癌需检查、治疗等为由，多次向李先生索要钱财。由于两人的交往大多局限于微信聊天，李先生很难去考证彭某的“病情”。再加上，彭某专门从网上下载了急诊住院、挂点滴的图片，还以带血的餐巾纸伪装成吐血的模样，刻意营造出病情危急、急需用钱的假象，使得谎言更加逼真。

与此同时，彭某还刻意打造自己“生活富裕”的人设，以此降低李先生的警惕心，让其更加心

甘情愿地借钱、给钱。彭某在审讯中坦言，所骗得的全部钱款均被用于支付剧本杀消费，没有一分钱用于所谓的“治病”。

目前，犯罪嫌疑人彭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晨报记者 陈泉

物资回收

渝水堂 高价收购
红木家具、老家具、字画、扇子、印章、像章、老服装、小人书、紫砂壶、玉器、瓷器。地址：多伦路文化名人街182号（近四川北路）
热线电话：65407260 13601926417
高经理 免费上门服务

投放热线：22895373
（新闻晨报）综合分类、遗失、注销各类声明广告